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出版

解密爱情

石地 著



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Corp.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Digital Media Co., Ltd.

解密爱情

石地 著

中国出版集团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解密爱情

石地 著

内容提要：

纯洁的爱情只能出现在童话里，世俗的爱情却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我们已经过了诗人横行的年代，浪漫的爱情已随着顾城的死亡而死亡。世俗的爱情有一项指标就是所谓的爱情信物。爱情信物应该有N种，也许是情书，也许是鲜花，也许是“一颗永远流传”的钻戒，也许是山盟海誓。关于爱情，讲不完的美好与快乐，谈不尽的悔恨与期盼，每一段爱的故事背后都留有一个无形的启示。

ISBN 978-7-89900-564-4

出版时间：2016年4月

总策划：祁兰柱

责任编辑：余红

封面设计：刘艳红

出版发行：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甲55号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大楼一层北侧

邮编：100010

Website: www.dajianet.com

E-mail: shuzichuanmeiapp@cnpubg.com

电话：010-58110486

传真：010-58110456

版次：2016年4月第1版

字数：59,710

定价：2元

ISBN 978-7-89900-564-4



目 录

第一章 爱情死得很难看

真爱就是撞见鬼
“真爱”结出了苦果
情人的心事你别猜
心相迈，不相疑
暗恋
能想到的最浪漫的事
爱可以浪漫婚姻却不能
没钱就别浪漫
爱情的另一种表达
爱情密码
爱在左边

第二章 速配时代

世纪末的爱情
网络时代的爱情
网络不了情
穷人的爱情
贫穷的爱情要不要
我怕恋爱
雨天的遭遇
门的故事
爱情是夜晚的睡眠
让泪水悄悄滑落
那种轻飘的思念
爱情 N 杯茶
爱情假期
爱情细节
周末相聚感情更亲密
借我一双爱的眼睛
柔情陷阱
婚外恋的“幽默段子”
情书种种
握不到的手最温暖
找到了爱却已力不从心

第三章 爱，是如此无奈

不近女色的男人不受欢迎

你是男士，与你却无话可说
爱上不完美的女人
女人需要什么样的男人
我爱酷男
丑妻
读夫
品尝妻艺
老公编年史
“坏”的代价
爆米花的故事
被剪短了头发的男人们
会哭会笑真女人
当他对你特别好时

第四章 嫁给一个疼你的人

开酒吧的男人
夫妻店的女人
该送她什么？
傻瓜，我爱的是你
最好的证明
作少女状
网上男人
美女招手
泡妞的男人

第一章 爱情死得很难看

梁山伯与祝英台的化蝶，杰克与露丝的倾船恋情，徐志摩与陆小曼的浪漫……廊桥遗梦，马语者，乱世佳人……对于喜欢扎故事堆的人而言，爱情实在是人类美好的经典。

但在新世纪曙光降临的瞬间，我却心痛地感到，爱情已经死亡，用摇滚人士的语言来形容，则是爱情死得很难看。

信物是爱情的墓志铭

纯洁的爱情只能出现在童话里，世俗的爱情却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我们已经过了诗人横行的年代，浪漫的爱情已随着顾城的死亡而死亡。世俗的爱情有一项指标就是所谓的爱情信物。爱情信物应该有N种，统一的标签是世俗。我曾经试图想弄明白爱情信物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破玩意，也许是情书，也许是鲜花，也许是“一颗永远流传”的钻戒，也许是山盟海誓。

先说情书吧，大家摸摸胸口然后对着良心自问，我现在还写情书吗？估计回答不写的人将达80%，其余20%的“爱情情剩”也许根本就是在网络上灌水玩泥巴的高手，所谓的情书也纯粹是吸引眼球的无聊之作，或者是从某网某角里COPY出来的一份像传单般四处散发的爱情公文。

再说鲜花与钻戒，将这两个放在一起说是缘于一段故事。一位朋友最痛恨的是情人节。年的情人节，他花了一个月薪水，按照邵正宵的指引，真的买了999朵情人节的指定商品——玫瑰，很虔诚地送给了梦中情人。谁知结局却与他的梦想迥然而异，他遭遇梦中情人的嗤之以鼻，倒是说了一声：“对不起，我家没有这么大地方来当花房。”事后她对一个闺中好友道，“整个儿一憨度，如果真嫁了他，将来还不喝西北风，花这么多钱买花还不如送我一只钻戒实惠呢。”

情书时代一去不返，鲜花与钻戒沾上了铜臭，再来证明海誓山盟的价值似乎是件极端无聊的事。或许还有人会强调，不是还有订婚或结婚仪式吗？这好歹也算是一种恒定的信物吧。天哪，你知不知道现在人见面的问候是什么，“你离了吗？”按照我的想法，惟一值得信赖的爱情信物应该是安全套，它最起码可以令你在享受快乐的时候彻底放松爱情的束缚，符合爱情源于自由的本质。

无爱情年代

不要再固执地相信“执子之手”了，更不要相信“直教人生死相许”的爱情信物了，我们身边的爱情早已像熊猫一般成为稀有动物。我曾与一新新女生大谈爱情的崇高，我以为她能明白，遗憾的是我忘了三年一个代沟的哲理，她恰巧小我7岁，即意味着她与我相隔着2又1/3个代沟，于是她根本不让我将理论说完，开口问了我两个出人意料的问题：“大叔，你已经过了看三级片的年代，应该看四级片了吧？其实，我比较钟情胸毛长的男子汉。”

我相信她只是跟我在卖弄幽默，痞子蔡式的网络语言风格。但她的赤裸裸却像一股无形剑气，一下子刺中了我的命门穴道，讪讪然我开始变得沉默，在心底狠狠地骂了一句：去他妈的爱情。

偶尔我会听一下苏芮的《牵手》或者罗大佑的《恋曲1990》，就是想抓住对神圣爱情的追忆。广州一本叫做《××画报》的杂志高举着“传播新生活”的旗号，吸引着无数另类而现代的新生代读者，一个女孩主动向其提交了一份个人爱情性史“清单”：交往异性24人，与他们都接过吻，与其中11人上过床，怀孕1次，流产一次……但只有3人说过“我爱你”，5人说过“我喜欢你”，维持最长的关系为8个月，最短的为1天。

真爱就是撞见鬼

谁见过真爱——也就是那种理想的爱情？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这，也只是诗人的想当然而已，是爱情的将来时。当恋爱成为一种“经验”，我不能不为神圣的爱情感到悲哀。

自情窦初开的那一天起，我想，许多人都有一种若隐若无的追求：寻找心目中的理想伴侣。没错，我们也许永远停留在一种“寻找”的状态。初恋时，我们不懂爱情，热恋时，我们仍然不懂爱情，也许只有失恋时，我们才能懂得一点点爱情，那就是：真爱，永远可望而不可及。为心上人守身如玉，但，守身也仅仅是如玉而已，何况，自然界中的纯玉，是根本找不到，即使找到了，也必定含有这样那样的杂质。这使我想起另一句哲学味很浓的话：水至清则无鱼。我甚至以为：爱，是一种等价交换。我给你一两温柔，你要还我十钱贤惠，我给你一斤欢乐，你要还我五百克欣慰。当然，这是爱情最理想的回报。如果，你付出了温柔与欢乐，而得到的，却是伤心与痛苦，那你肯定要不干的，这样的蚀本买卖，谁也赔不起。所以，我们不妨说，爱，是种最自私的行为，是你下了赌注买的某种股票，一涨一亏总关情。

有一个词，叫谈情说爱——情是谈的，爱是说的，这都是耍嘴皮的活计。对情爱的要求，怎么那样的简单，只须能谈能说就行了？而说出来的话，又有几分是可靠的？人嘴两面皮，怎么说都可以。张嘴为云，闭嘴为雨，看来，爱情的种子，早晚要被唾沫星子淹死。

爱情的最完美结局，也许就是走向幸福的婚姻了，但是，婚姻又可靠吗？林语堂先生早就言之凿凿地论述过：“所有的婚姻，任凭怎样安排，都是赌博，都是茫茫大海上的冒险。”即使我们自诩的，那种所谓纯洁的爱情，也要经受柴米油盐酱醋茶的一一洗礼。就说举案齐眉这个词吧，它对身高还有一定的要求呢，个子矮了，或者高了，做这个动作，就有一定难度了，不好配合呵。

谁见过真正的爱情？是的，确实没有人能回答这个简单而又复杂的诘问。倘若，你硬要和我抬杠，你说你见过，譬如梁山伯与祝英台、罗蜜欧与朱丽叶。但让我遗憾的是，这两对爱情的楷模，只活在传说与虚构里。即使你真的见过，也是在舞台或者银幕上，而不是在可感可触可抚可摸的现实生活中。无怪乎，有人说，真爱就是撞见鬼——如此一来，神圣的爱，岂不索然寡味？此言差矣，恰恰相反，正是由于对真爱抱有这样的一种清醒的认识，所以，我们才能更深刻地理解生活，感受生活！既然，真爱是不存在的，那我们，就爱得踏实一点吧。爱对方的优点，也不嫌弃缺点。既然人无完人，爱又岂有完美的时候引我们承认真正的爱，在带来欢乐的同时，往往，也带来了痛苦。“正因为人能忍受痛苦，所以人比神更伟大”。爱，有残缺不错，但残缺，恰恰也是一种美，这一点，断臂的维纳斯，早就身体力行地提醒过我们了。

现实，是残酷的，所以，每一份爱的付出都是甜蜜而又辛苦的，成立一个家庭，何异于衔泥筑巢的燕子。那种死去活来的爱，那种非他不嫁、非你不娶的爱，无非证明，有人仍把生活误以为神话或者童话。真爱是鬼，我们之所以撞不到它，大概，只有两种原因可以解释：一种是真爱根本就不存在；一种是真爱也许存在，但现实却是位捉鬼的钟馗，把它们全部捉了去、拿了去。所以说，我们见不到那种不食人间烟火的、所谓的真爱，我们见到的顶多是深深的、名叫生活的海洋——就像一首南斯拉夫民歌所咏叹的那样：深深的海洋，你为什么不平静，不平静得就像我爱人的那一颗动荡的心……

“真爱”结出了苦果

这是一个“真爱故事”，却只有轰轰烈烈的开始，而没有欢欢喜喜的结尾，甚至中间长

长的过程都是说不尽的苦涩抹不去的阴影。故事开始于 1980 年，是一个秋末冬初乍寒还暖的季节——20 岁的她爱上了 45 岁的他。屈指算来，这个还没有结尾的故事已经持续了整整 20 年。

20 年，一个如花似玉的姑娘走到了中年，一个年富力强的男人走到了老态龙钟的晚年。岁月啊，就这样匆匆。

然而，在小玉的心中，春去秋来已变成一种煎熬。

小玉的眼前，也时常浮现 20 年前自己青春的影子。那年，她刚刚高中毕业，且与其他同学一样，涌进了高考的考场。她名落孙山，但在意料之中，她的学习成绩本来就不突出。她没有再作努力，而是平静地走进了一家镇办企业。在农村，高中生怎么也算文化人，再加上小玉清纯漂亮，厂长颇为看重她，把她安排在生产技术科，跟小城来的张工程师学画图纸。

张工是被高薪聘来的，中等身材，沉默寡言，“文革”前的老牌大学生。小玉对张工先是敬畏得不敢直视，对方有着自己父亲一样的年龄，却比老实巴交的父亲有学问多了。慢慢地，小玉还感受到了张工身上那种无处不在的男人魅力。张工教会了她画图纸看图纸，在工作不忙的时候，张工就给她讲省城的奇闻趣事高楼大厦。一天，善良的小玉硬拉着张工去自家吃水饺，她觉得张工离家那么远，工资虽高却很寂寞。又一天，小玉陪张工在办公室待到很晚。当小玉再一次想陪张工吃晚饭时，张工婉言推辞，然而情窦初开的小玉感觉自己已不可遏制地爱上张工。那一夜，他们失去理智地拥抱在了一起……

小玉认定这就是真爱，她甚至想，自己就是为这份情缘来到这个世界的。她感觉到了爱的火热，爱的执著，她感觉到生活是那样美好，她感觉到张工是那样温存，她想为他生为他死，他们无数次海誓山盟，无数次灵肉相融。

风言风语传到父母耳朵里，父母强行把她拉回家。小玉哪里能听进父母的话。这时候，小玉是九头牛也拉不回头的。张工也是坚决的，他回省城毅然决然抛却了妻子儿女，然后悄悄地牵着小玉的手办理了结婚证书。小玉的父母兄弟则与小玉断绝了一切关系，他们都是极传统的人，觉得小玉丢尽了自家的门风。热恋着的小玉和张工再也受不了村人的侧目和议论，真的远走天涯去了海南岛。在炎热的岛上，他们在林场给人家割过橡胶，在城里给人家看过大门，因为居无定所食无保障，尽管他们依然相爱且有了爱的结晶，但却不敢让这爱的结晶呱呱坠地，为此小玉 3 年中做过 6 次流产手术。一天，落寞的张工对着憔悴的小玉说：“我们回去吧，我们走错了一步，便步步错了下去，我们也许不该这样的……”小玉看出了丈夫的后悔，而自己心中又何偿不自责不自悔呢，可这世界什么也不缺，独缺治后悔病的灵丹妙药。

小玉跟着丈夫回到了丈夫曾经生活过工作过的省城，住进了父母留下的两间临街老屋。好歹丈夫办过停薪留职手续，还能回单位上班，领着固定的工资，而小玉却只能在街头摆个牛奶摊。想当母亲的小玉却因流产手术太多而没有了生育的能力，远在农村日思夜想的父母兄弟至今没有人来看过她，也就至今没有原谅她。

因为没有稳定的生活背景的支撑，曾经火热的情感一天天变得冷漠脆弱；因为年龄的太大差异，曾经和谐的关系出现了类似两代人代沟一样的互不理解；因为亲情的疏离和欠缺，使生活失去了那么多应有的情趣和温馨——在小玉无尽的叹息声中，谁知道还有多少遗憾和悔恨！

小玉是我中学的同班同学，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每每想到小玉，我就想，生命只有一次，青春也只有一次，错过了就永远错过了，错爱了就永远错爱了，青春无悔是不可能的。一时的真爱并不一定都美丽并不一定都长久，爱你最应该爱的人吧！

情人的心事你别猜

月和我是同乡。但我和月真正认识，是在离家几千里地之外的一次创作笔会上。参加那次笔会的大多数都是南方人，像我和月这样的北方人本来就不多，再加上我们又是一个城市来的，所以经人一介绍，我们就差点儿拥抱在一起。

笔会安排了两天的旅游活动，这两天我就和月在一起，当然了，她的背包、食品之类的东西也就责无旁贷地落在了我的肩头上。笔会结束了，我们又同乘一辆列车回家。三十多个小时的时间基本都是在交谈中度过的。等到了我们所在的城市后，我们心照不宣地到一家宾馆开了一个标准间，然后就共同度过了一个销魂的夜晚。

此后，我和月经常幽会，后来竟然到了一日不见茶饭不思的地步。于是月搬出了单身宿舍，和我共同在市郊租了一间民房，我们就住在了一起。

我是个已婚男人，妻子温柔贤慧，并且我们已经有了一个漂亮的女儿。但妻子在老家。如果事情照这样发展下去，也倒相安无事。但就在这时，妻子经过几年的努力，终于冲破种种羁绊，调到了我所在的城市。这是我以前梦寐以求的，但现在对我来说无疑是一个沉重的打击。因为这意味着我必须在妻子和月之间选择一个。月说过，她决不甘心一直充当第三者的角色，她要完完全全地得到我。

我开始艰难地在两个女人之间周旋。有时我刚下班，正准备回家，忽然月打来了传呼，要我陪她吃饭。我就只能给妻子打电话说单位里有应酬，回不去了。这种事一次两次可以，次数多了，妻子就开始怀疑，你单位的应酬就这么多？我只好编了一大堆理由让她相信单位里的一些事是离了我玩不转的。同时，对于月的邀请，我也开始有间隔地进行回避。但这样维持了半年多的时间，我就有些吃不消了。因为我这人太有良心。和月在一起的时候，我总觉得对不起妻子，而和妻子在一起的时候呢，我又觉得月一个人孤零零地在市郊的那间小屋子里也够凄凉的。所以，我整天生活在内疚和自责、矛盾与煎熬中，身心疲惫极了。首先发现我的痛苦的是善解人意的月。有一次我们亲热完后，她含着热泪对我说，不行咱就断了吧？我不想让你这么痛苦下去。我说那是不可能的，让我离开你，还不如让我死了好受。

这之后，月好长时间没有约我。我也轻闲了几天。但几天过后，我不由自主地又思念起她来。于是，乘妻子回老家的空闲，我又悄悄地来到了我和月租赁的那间小屋子里。

那是个月光如水的晚上，我见里面有灯光，就轻轻地敲了敲门。里面顿时传出我所熟悉的声音，谁呀？我说，月，是我。里面顿时就没有声音了。我又敲了敲门，月在里面说，你再等一会儿。我就在月光下的门前等着月来给我开门。

过了好长一段时间，门慢慢地开启了一条缝，月探出头来，用一种我很陌生的声调问，你有事吗？

我说，我我、我没事。

没事你就走吧。月说完就有关门的意思。

我疑心顿起。我一把将门推开。

屋子里站着一个个子很高，也很帅气的男孩。那个男孩的相貌一下子就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脑海中。

我一下懵了。拳头攥得“嘎吧嘎吧”地响。

但我最终冷静了下来，转身走了。开始时我还以为月会追上我向我解释、哀求。但我走出几十米后，就听到了背后的关门声，那“怦”的一声响，几乎将我击倒在几十米之外。

那天晚上，我失眠了。在经过一番艰难的自我调节和说服之后，我终于找到了一种解脱的快感。

从此之后，月就在我的生活里消失了。在享受幸福的家庭生活之余，我偶尔也会想起月，但那仅仅是闪电般的一瞬。很久之后的一个中午，我下班回家，在路上和一个人正迎了个对面。我的心猛地痛了一下。那人正是那天晚上月屋里的男孩。我忍不住问了一句我原本不该问的话，月还好吗？

那男孩愣了一下，终于认出了我。他恨恨地瞪了我一眼说，你是说我姐吧，你可把她害惨了。

什么？你姐？我的头在瞬间大了一圈。

那男孩挥了挥拳头对我说，要不是我姐交待过，我今天非揍扁了你！告诉你吧，为了演那出戏，我在我姐的屋里整整等了你三个晚上，最后救了你，却害了她。

我的心一阵绞痛，急忙问，那你姐呢？

你去海南找吧！男孩说完这句话，就转身走了。

我在原地站了半晌。

心相近，不相疑

跨进新世纪，自己已是人到中年，可迄今事业无成，作为主妇又不甚合格，会烧几个家常菜，却不大爱干家务事。不甘寂寞跟着潮流旋入股海，却仅保个比利息多出那么点儿。喜欢爬格子写些随感，却又难得几篇好文章。平生庶无所获，惟有称心的事儿是拥有一个关爱备至的好丈夫。

丈夫不大不小也算个官儿，整日忙忙碌碌，而我却又是病秧子，赋闲在家，对于如今社会上传言的“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的非正常现象，我对丈夫却是一百个放心。人说：患难夫妻好处，富贵夫妻难合。好多妻子对成功后的丈夫总多个心眼，对晚归的丈夫刨根问底，查衣翻包，总怀疑丈夫有外遇和情人，日子过得战战兢兢，疑疑惑惑的，而我从来不怀疑和翻丈夫什么，这倒不是我对丈夫的放任，古语道：“心相近，不相疑”，从丈夫平日的一言一行中，我自然可以体察丈夫对我的一番苦心，一片爱心。

丈夫每次出差至外，国内或国外，自己不大买东西，却总是给我买回服装首饰等礼物。打开衣橱，大多是丈夫买的衣物。我犯病和不舒服时，丈夫热心为我询医问药。平时丈夫有朋友聚会和应酬，能携带我时总邀我一起参加。为了能让我排遣闲愁，丈夫为我购了电影观摩卡让我观赏，为了便于我写作，帮我订了几十种报刊杂志。我的腰椎病老犯疼，丈夫买了张盲人按摩卡让我定期去推拿。这些消费，平日里我自己是不舍得花费的，可丈夫为了我总是毫不犹豫，慷慨解囊，对丈夫的呵护有加，关爱无限，我真的很感动。我难道还会怀疑丈夫的不忠吗！女人不可能青春永驻。曾看过一部言情剧《心火》，片中女主角是卑微穷困的家庭教师，但最终赢得了有教养、有身份的庄园主的爱情，其间女教师对庄园主女儿说的一番话让我震撼：岁月可以剥夺女人容貌，但只有思想，思想的升华和进取，男人奈何不了，让他觉得你永远是个费解的谜，一本读不完的书。这就是一个女人永久的神秘感和感召力。共同的学习进取，同等的思维理念，使我和丈夫总有共同的话语。人生中能拥有美满的婚姻，拥有一个体贴深爱的丈夫，那是生活最大的恩赐，我还要奢望什么呢！

暗恋

国庆前夕，收到大学同学的来信。内容很简单，邀我们全班在京的二十几位同学于十月三日到“宫廷酒店”聚会。这位同学是大学时的班长，现在是酒店的总经理。让我惊奇的是，毕业二十年了，同学们各奔东西忙得几乎断了音信，可他却知道同学们的地址。

十月二日这夜，我几乎没睡。原因很简单，除去逐个想着现在这些同学都变成了什么样子外，更多的是我一直在想着她。

她是我念大学期间一直暗恋的目标。提起暗恋，眼下的青年人一定会嘲笑我，说我是个

大傻帽儿。是的，当年的我们，若是看上了谁，大都是暗恋，所以能够结合在一起的就少得可怜。不像时下的青年人，看上谁后就大胆地追大胆地表白爱，哪怕对方拒绝，也要来个爱你没商量，爱得浪漫、爱得公开、爱得轰轰烈烈、爱得死去活来，真的潇洒走一回。所有这些，在那个年代是不属于我们的。为此，那个年代的我们的婚姻，大都是经别人之手牵在一起的。谈恋爱，也是公式化的一种。尽管至今我们仍是爱得坚如磐石，但完完全全没有尝到现在青年人谈恋爱的那种醉死人的味儿。

想起来真让我们有些遗憾。

为了能在尽可能人少的情况下见到她，我按约定时间提前一个小时赶到大酒店。还好，我是头一个到的。让我惊喜的是，我和班长又捶又打的还没谈上几句话，她也赶到了。我一眼就认出了她。尽管人已丰腴得近于臃肿，但我还是很快就在她身上找出了一直深藏在我心中的她的影子。

她愣愣地只看了我几秒，脸便突地一红，怯怯地叫出了我的名字。而对于班长，她却大呼大叫热乎得让人妒嫉。

酒席进行到高潮时，班长拿出了一沓白纸，说今天我们来个实话实说节目。说白了，就是请各位在自己的纸上写上当年你所暗恋的人。我们都不要顾虑，更不要有什么别的想法，都是这个岁数的人了，完完全全都是为了图开心为了珍惜当年我们的那些情意。

我考虑再三，最终大胆地在纸上写上了她的名字。深藏了二十年的心现在当着她，当着大家亮出来，虽然迟了，但也算是一种欣慰吧。班长首先拿起了我的纸。当他念出她的名字时，全班同学一片欢呼。我的脸红了，可她却显出了一脸的惊讶。

班长拿起了她的纸。当班长念出了我的名字时，同学们却把目光一齐盯向了我和她。

她的脸红了，而我却又显出了一脸的惊讶与遗憾。往下的酒，怎么喝我也辨不出来是什么味儿了。

能想到的最浪漫的事

我不是个太浪漫的人，但今天冷不丁跌落在时光的隧道里，试图去回忆去展望我能想到的最浪漫的事。

5岁：玩伴小胖拉着我到院中央的水盆前：“妹妹，我送你个大月亮。”当空明月倒影在水盆里，像个嫩黄的月饼。

10岁：和一群死小子满身泥泞混战之后，小胖帮我抢回了风车，风车不会转了，我却破涕为笑。

15岁：街拐角，小胖骑着单车过来，他递还给我化学习题集，翻开中间夹着一张折得四四方方的小纸片……

18岁：站台上，已是高高瘦瘦的小胖要去北方上大学；临上车前，我们拉了一下手，这是五岁那年之后的第一次牵手，其实是握手，可是，脸红了……

20岁：暑假小胖回来了，坐在海边大堤的台阶上，我们听了一夜的涛声……和心跳声。

25岁：长巷尽头，我看着小胖和一个小鸟依人般的女孩儿并肩而行……我掉转过头去……春深处，落花人独立。

30岁：结婚第五年的情人节，我收到了老公送来的玫瑰花，也收到了他下班时带回的青菜和活鱼。

35岁：十年婚庆之日，我决定离开这个充满着琐碎和平淡的房子。拎着箱子，拉开车门，那个男人气喘吁吁地赶来，按住我的手，哑着声说：“还有一样东西忘了带，将我装进箱子吧。”或许那一刻，所有的决绝都将化为温柔的抵抗。

45 岁：周末，陪儿子去商场选跳舞机，路遇他的同学问说：“这是你姐姐吗？你们长得好像呀……”儿子笑了，自豪地挽住了我的肩。

55 岁：生日当晚，我终于接到了年轻时那个没能接到的电话和祝福。为了这个电话，我在心底等了盼了三十年。

65 岁：我坐在阳台的椅子上。先生眯着老花眼，戴着透明手套，用小刷子沾着染发膏，一根一根细心地帮我染着泛白的青丝。此时，夏日的黄昏，晚霞尚满天……

70 岁：林荫道上的玉兰花开了，他全然不顾自己的年岁，跳着去摘我最喜欢的花，当然是够不着啦，我捂着嘴笑他，老夫聊发少年狂。

80 岁：落雪的日子，我和他坐在暖炉前听着评书连播，炉子上开水咕嘟噜地冒着热气，烤饼子的香味儿四下弥漫……暖洋洋的空气里，摇椅上的我们晃悠悠地打着小盹。半梦半醒间，他习惯性地拉过我的手，放进他温暖的大衣口袋里，一如年轻时我们走过的每个冬日。

100 岁：我依稀记得有个 www.university.com 的网站，去看看吧！

爱可以浪漫婚姻却不能

朋友的女朋友终于走了，回了北方那个不知名的小镇。朋友毕业于北方一所重点大学，现供职于市内的一家单位。他是在南下报到的列车上邂逅这位给他带来生命的欢乐与忧愁的女孩的。

那一年，女孩刚刚中专毕业，是满怀着玫瑰色的梦想来深圳的。车上，刚开始两个人就只是简单地面对面坐着，各自想着陌生城市里的新鲜故事，谁也没有先开腔。车过韶关，女孩起身到行李架上取书解闷，不小心碰到了餐桌上的水杯，水泼在我朋友的膝盖上，女孩一惊，手中的书也掉了下来，刚好又打在朋友的头上——《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米兰·昆德拉写的。这时，类似电影剧本的画面出现了，两双眸子一对视，就有一种触电般的惊悸，赶紧躲移，但又马上收拢回来，也不知是谁先开口，打破了这固守的宁静。

由于到达的城市相同，加上同样的初来乍到，接下来的故事便在顺理成章中发展下去了。他们经常约会见面，终于有一天，他们相爱了，不久就在这个城市的某个角落里筑起一个爱巢。女孩属于那种小鸟依人型的。朋友说她下班回到家要是见不到他，整个眼睛就会哭得通红通红的。正是由于这样，朋友一下班，就得急匆匆地赶回去，根本顾不上和同事们进行沟通，甚至连集体活动都经常请假不参加。时间一长，尽管朋友工作很卖力，也干出不少成绩，但大家总觉得他怪怪的，无形之中有些疏远了。过了一段时间，单位的同事终于知道了这一秘密，而且还打听到女孩在打工。那位曾经负责把朋友招聘过来的大姐好心地劝朋友说，你好不容易从内地分配过来，算是搭上了晚点车，起点已经比人家低了一截，对象还不找好一点的？人家一个打工妹，文凭又不高，户口不说，光工作就够你烦的了。朋友的家里知道这件事情以后，更是了不得。他父亲气冲冲地赶来，见到他挥手就是几记耳光，骂你这小子是不是昏了头，我们全家辛辛苦苦地送你上大学，为的就是你出人头地，你竟然看上一个打工妹。女孩的母亲也在电话里哭着恳求女儿，要她马上回家，不要把自己的青春放在一场没有结果的游戏上。这位母亲没有见过我的朋友，她只是凭经验凭感觉知道这样的结合不会有什么幸福，她不愿意女儿错下去。

经历两个月痛苦的思索，女孩决定要走了，朋友叹着气默认了这种选择。站台上，女孩把一本存折放在朋友的手上，说，这两年你交我保管的钱都在这里。为了我，这两年你失去了很多机会，即使是朋友同学之间的聚会，你都很少参加，每天晚上你都准时回来陪我。尽管你没说，但我知道，我和你在一起，你会有许多难处。我感到安慰的是，和我在一起的日子里，你没有对其他女孩有过什么想法。我走后，你不要想我，在你那个圈子里去找你真正

的另一半吧。我也会试图把你忘记，试图去重新接受爱。“与你相遇，与你别离，完成了上帝所作的一首诗。”女孩喃喃而语。在汽笛的长鸣声中，两人泪如雨下，相拥而别。

从此之后的几个月，朋友除了上班之外，就呆在那间他们曾经租住的小房里，默默看着那熟悉的一切，不停地抽着烟。后来过了很久，在大家的劝说下，他终于搬到了单位宿舍，慢慢地恢复了和人们的交往。在一次酒醉之后，朋友说其实和她结合对于我来说是有许多无奈，我从小就生活在社会底层，我想通过努力去改变这种生活。但她只要求拥有爱情，两个人之间的这种差异对于我的发展很不利。同时，由于经济拮据，我们还要为房租水电生活开支等琐碎的事情而烦恼，爱情可以浪漫，而婚姻却真的不是空中楼阁。它是捏在手里的一把沉沉的钥匙，是要打开生活之门的。不过，如果那个女孩不走的话，我这一辈子会与她厮守的，因为我确实爱她，这种感觉刻骨铭心。也许我以后还会去接近另一个女孩的，但可能永远都摆脱不了这层阴影。我知道自己太自私，但这又怨得谁呢？

没钱就别浪漫

平安夜到了，出差在外的女朋友专门赶回深圳与我共度。自己和所有的朋友一样满世界找节目。

和女朋友在一家挺有情调的西餐厅吃了顿圣诞情侣套餐，喝了壶蓝山以后，女朋友把专门在外买的毛衣拿了出来，天气虽不冷，我毫不犹豫地穿上。我送女朋友一块手机电池，当然不忘加上藏在身后的一束鲜花了。女朋友拿着我送的玫瑰花，笑得比花还美。我看了，刚才对花店那狮子大张口的老板的怨恨之心稍减，也是一脸的阳光。

出了门口，女朋友戴着圣诞帽，拿着玫瑰，走路像只小鸟似的。华强北灯火通明，车水马龙，圣诞的气息早已渗透这个新兴城市。不觉走到一家歌舞厅门前，门口一大堆人，往里走的多，往外走的也不少。和女朋友随着人流走近门口，女朋友一听门票 100 元，二话不说拖着我又随着人流走了出来。我当时的感觉好幸福，细细看看身边如花似玉的女朋友，又突然感觉有点歉意。这时想起两年前圣诞去过的一家迪厅，那时门票只要 50 元。

拉上女朋友的手去碰碰运气，心里想，就算是门票 100 元也认了！没多久，就到了。门票 60 元，我想也不想交了钱，交了钱后每人得到一套面具、拉花什么的，我感觉拾到大便宜啦。找位坐定，啤酒价钱比平时长了两倍，我要了一扎后，就给另外一对朋友打电话。对方正在一家迪厅前徘徊，一听这里门票只要 60 元，啤酒我请，说火速赶到。打完电话后，我发现我对面的台前新到一对穿着非常时髦的情侣，男的很豪气，桌子上要的东西快摆不下啦，女的手里的花比我女朋友的体积起码大几倍。还好女朋友只顾和我说话，没有去留意旁边。很快，朋友赶到，见面就大骂那家迪厅黑，今天门票要 200 元！大家杯斛相交，甚是高兴，只是啤酒由平时大口喝变成了小口喝而已。

迪厅里音乐震天，一片欢乐。中途去了一趟洗手间，只见邻台那位帅哥正朝着他那闪闪发亮的诺基亚 8110 喊：“哥们救命！快送点钱过来，我口袋里只有 40 元钱啦，晚上还要打的送阿芬回家呢……”我愣了一下，打开自己的钱包一看，好嘛，现在我 40 元钱都没有！

爱情的另一种表达

他是一位生性木讷忠厚老实的工人，却娶了一位漂亮靓丽的媳妇。她的脾气很差，常对他横眉冷对，无端指责。但他总是任她骂，她骂完了，他已把饭煮好了，端到桌上，说：吃饭吧。对这样的男人，她觉得自己没有了对手。

他很喜欢她，她承认。但她并不是一个安份的女人，有了孩子之后，也从来没有打算过要和这个男人过一辈子。

她红杏出墙了。情人是个开小吃店的小伙子，她是在一次吵架后不吃丈夫烧的饭散心的时候进去的。那个小伙子看她长得很靓，便显得特别殷勤。她觉得这小伙子——灵活，嘴巴子也甜，一来二去，就好上了。她经常到小吃店去，她不做晚餐，丈夫做的也不吃。他知道怎么回事，但他并不和她争吵。

他还是待她很好。有时她很晚回来，为她烧好热水，帮她灌好热水袋。

别人都觉得他窝囊，老婆让他戴了绿帽子，他还觉得没事一样，还有男人味吗？

他上三班制，有一次午夜回家，路过那家小吃店，发现自己的媳妇正和那个小伙子亲热地在吃宵夜，那个小伙子在她身上动手动脚的，她则显得十分陶醉。

他朝店堂望着，不言语。她看到了站在店门外的丈夫，显得十分惊慌，她的情人也变了脸色。

她回家后，他说：“热水烧好了，洗个脸，别感冒了。”

她仍是花心不改，丈夫的沉默，对于她来说，是一种放纵。有一次，孩子告诉他，妈妈和一个叔叔在床上打架。他听了，只是对孩子说，以后看到妈妈和叔叔打架，就走得远些。他背过脸，泪流满面。别人都以为他会提出离婚，但事实上，他在努力挽救这段婚姻，他想让她回心转意。可是，她已不可能再回头了。一个女人只要不顾礼义廉耻，就十分可怕了。

提出离婚的是女人，他不依。说你不为我着想，也应该为孩子着想。她早被情欲迷住了双眼，便收拾自己的衣物，搬出去了。有段时间她的身体很差，到医院里一查，却是得了乳腺癌。她住院了，得接受化疗。

她的情人知道她得了癌症，便和她分了手。她去闹，谁知小伙子把小吃店关了，回乡下了。

他拿出存款为她治病，天天来。所有人都唏嘘不已。好心人告诉他：“她如此丧尽天良，你还是离婚吧。”他摇摇头说：“她没有亲人在身边，怪可怜的。”有人问他：“你难道还爱她吗？”

他说：“自我知道她有外遇之后，我所做的，只是想救她，以前是，现在也是。”这话让她听到了，她放声大哭。

爱情和生活的法则在这里表现得苍白无力，他用一颗最真的心灵告诉我们，爱情还可以有另外一种方式。

爱情密码

爱是无私的。真爱一个人，是不求回报的；真爱一个人，会时时刻刻以对方为中心，把对方放在首位。爱情是美好的，只有付出真爱，才会拥有美丽的爱情，真爱就是爱情的密码。

女友与她男友俩人合开了一家鲜花店。一次她男友出差到外地，恰巧店里需要进货，我陪女友去银行取钱，在输入密码时，发生了错误，女友把她与男友俩人生日数字的组合316729输入后，显示密码错误，这时女友有些茫然，望着她不知所措的样子，我说：“把你的生日放在前边试一下。”当输入729316时，密码解开了。原来，她的男友在设置密码时把她的生日放在了前面，望着女友兴高采烈的样子，我有所感悟：这就是真爱，这就是爱情密码。

爱在左边

与初恋情人相处了大半年，我就是没冲撞出激情的火花和死去活来的感觉。他是一介书生，人挺老实的。人老实过头了，就变得近于木讷——每次见面，从来不会说让女孩子惊心动魄的海誓山盟来。于是，这初恋的相处就如同嚼蜡，没有任何酸甜苦辣的回味。

正当我在爱情的十字路口徘徊时，一位好心的同窗，又为我介绍了一位油头粉面的小伙子，他不仅能说会道，而且出手大方，正是最令单纯的女孩子钟情的那一类“白马王子”。

然而，观念颇为守旧的家人，却开始出面干涉了。“急先锋”当属老嫂了。其实，老嫂并不老，仅年长我5岁，由于对家的贡献大，地位自然高。“傻丫头，选女婿是一辈子的事，可得多双慧眼！别忘了，‘爱在左边’。”“爱在左边？”此种论点令我颇有些茫然。“请你注意，当你与恋人出门逛街时，要看看陪你的恋人所站的位置。爱你的男人，总会陪在你的左边，因为，左边的快车道，危险系数相对大些。这样的男人，把危险留给自己，安全留给恋人，时时事事不忘呵护他的心上人。”

不管老嫂的论点能有多少科学的成分，反正老哥当年与她热恋时，出门在外时肯定总是站在左边的。于是，老嫂就选定了老哥，于是，两个人就过起了和和美甜蜜蜜的日子；于是，老嫂在悉心观察之后，就向恋爱中的男女们隆重推出了“爱在左边”的理论。

此后，在与两位恋人周旋的日子里，我便开始留意起在“左边”的爱情来。每次逛街，木讷的情人，总是陪在我的左边；而“油头粉面”则“陪无定势”：忽左忽右，忽前忽后。于是，我就向第一位提问：“你知道‘爱在左边’吗？”当得到否定的回答后，我又问：“那为什么每次逛街，你都要陪在我的左边呢？”他恍然大悟：“我并不知道，我就是‘爱在左边’，但是我知道，男士与女士出行，男人有责任捍卫女人的安全！”于是，我又向第二位提问：“你听说过‘爱在左边’吗！”当得到摇头的回答后，我又说：“就是每次逛街的时候，男人陪在女人的左边，用身躯呵护着她的安全！”“爱情还分左右吗？我可不想让爱情‘左右’，想走在哪边就走哪边……”他使劲瞪着那双大惑不解的眯眯眼。

终于，我选择了“在左边”的“爱情”。几年“围城”中生活的体验，使我对老嫂的这句至理名言，不仅佩服得五体投地，而且广为张扬了——因为，“在左边的爱情”，使我体验到了在丈夫无微不至关怀下的暖意，使我品尝到了被细心呵护的安全感。

“爱在左边”绝非宿命，更非巧合，而是一个男人对女人“于细微处见精神”的一种客观体现，是一个有责任心的男人对自己深爱着的女人的真情奉献。一个女人，把自己的一生一世交付给一个爱她和她爱的男人，不单单是为了生儿育女，更重要的不正是为了能有一双坚实的臂膀呵护自己，有一面厚重的胸膛可依靠吗？

第二章 速配时代

我是个很保守的人，当然也就有些孤陋寡闻，生活中真实的演出知道一些，电视上的演出便所知甚少。一日，读书倦了，打开电视胡乱看，竟与“非常男女”撞了个满怀，我先是太骇，继之大悟：噢，我们已经进入了一个速配时代。

这档子节目是从台湾进口的，看上去很像是涮羊肉：一二十位“非常男女”坐在舞台中央，他们自然是美味的羊肉，是被涮的对象，当然也要愉快地自涮：一男一女两个主持人，他们是掌厨的大师傅，负责供应调料并掌握火候，关键是要及时煽情；台下是一圈儿观众，他们则是热情的木炭，当掌声笑声响起来时，就更像一锅沸腾的水。这是一个漫长的节目，整个过程很复杂，但可以用四个字来概括：集体调情。节目的高潮在最后（和戏剧使用了同样的逻辑），叫做“非常速配”，这当然是一个瓜熟蒂落的过程，因为经过一两个小时的调情，机器已经发动起来，甚至已经武装到了牙齿：热身结束，让咱们进入角色吧。

自从夏娃穿起了那片无花果叶子，爱情就是极端私人化的，当然也是极隐秘的，生猛的现代人，终于把它剥光并推进了公共浴室。电视是当今最大的煽情大师，爱情是它永恒的母题，但林黛玉和贾宝玉那样的小打小闹，或者罗密欧与朱丽叶版的生生死死，人们早就腻了，那是中世纪小作坊的产品。而据说现在是后工业时代，爱情也要批量生产，要搞集约化经营，而且一定要速成，就像一个现代化的养鸡场：当无数只母鸡同时产蛋并欢呼自己的胜利时，那壮观的场面是足够激动人心的。

我学过文学理论，只记住了一个基本原理：艺术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在电视上看到的爱情，自然要高于生活，那么生活中真实的爱情怎样？与一位新新人类谈及此，他张口就给我来了一段顺口溜：第一次见面傍着走，第二次见面吃小酒，第三次见面亲个口，第四次见面下毒手。看来，这个四部曲的爱情是经人撮合的，四天就能结束战斗，哇塞！看来我确实落伍了，依稀找到一些兵马俑的感觉。记得小时候看吕剧《李二嫂改嫁》，那时当然还是个不解风情的孩子，看着看着就睡着了，因为二嫂拖泥带水婆婆妈妈，老是没勇气对意中人张小六表明心迹，实在叫人打不起精神，就像鲁迅儿时看社戏，老盼着那个可恶的老太太站起来，但她一屁股坐下便永远地焊在那儿了。及至后来读了些历史书，才知道李二嫂虽然羞怯，与古人比已经很勇敢了，而在中国历史上，起码在一两千年的时间里，有堂皇的生殖，有变态的性欲，却很难觅到爱的情影。

现在好了，有一小时的艺术速配，有四次约会就能合成的爱情，这个世界真是像歌星唱的那样“充满了爱”。但不知为什么，我老是对这种爱不大放心，尤其是近年来酒店普遍不太景气，据说人们已经吃烦了，卡拉OK也唱腻了，有钱的人都热爱上了洗脚房。当然，热爱洗脚并非人们都患了爱莲癖，而是据说这地方有速配，什么铺垫和手续都不要，比电视上的非常男女还非常，上来就动刀动枪。这无疑是最神速的，难道它也是刚出锅的爱情？

我虽然徐娘半老，但也还在苦苦寻找爱情，于是先坐下来研究如今的爱情。我研究的结果是，在消费主义飞流直下的今天，人很像是一种腔肠动物，很能吃，也很能拉，可谓“世界穿肠过，什么也不留”，大家像一帮通了电的猴子一样往死里闹腾，但一会儿便拍拍屁股走人，只留下一地垃圾。至于说到爱情，我想，只要人类不重新进化成猴子，就不大可能是到了发情期便拉出来交配，似乎总还需要一些精神和心灵的东西。而据我的考察，心灵这东西是很保守的，它很挑剔，不洁净的东西很难进入它，比如故乡的一条清澈的小溪，会在你的记忆中永远清澈，但一座冒着黑烟的工厂，即使你与它终生厮守，也无法进入你的内心。此外，心灵是拒绝时间的，任何事物要进入它，都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而一旦进入，也就极有可能成为永久的居民。比如人类有史以来所有伟大的哲学家和艺术家，也就是那些丰

满而湿润的灵魂，会在人类的星空永远闪烁，当你感到孤独寒冷时，他们还会来温暖你。当代教育学有两个很普及的术语：智商与情商，而心灵无疑属于后者。时下，咱们经常看到很多生猛的人和生猛的故事，如果你推敲一下，大都与人的情商太低有些关系，而咱们的智商越高这类故事就会越多。所以，当你收拾得“酷呆”加“酷毙”准备出门前去“非常速配”时，亲爱的，我劝你脚下的步子最好还是稍稍迟疑一些。

世纪末的爱情

“不是我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太快”。现代人的工作和生活节奏都在加快，爱情也不例外。几天前，我应邀参加一家杂志社举办的世纪留念联谊晚会。晚会快结束前，一位女孩子突然跑上舞台，要过主持人的话筒，说她今天遇到了自己的“缘”了，来宾中的一位男孩就是经常出现在她梦中的白马王子。她动情地说，这位男孩有着长长的头发，高挺的鼻子，深邃的眼睛，她一直都在关注着他，但不知他有没有女朋友。因为大家马上就要分离，她不知道自己以后还有没有机会再见到他，所以很想送一首诗给他。那女孩认真地点着头说，即使他有了深爱的女友，我也非常希望他能够明白我的心意，我还会一边念诗，一边深情地望着他。

那是一首爱情诗。在座的每一个人都随着女孩的目光探寻着那个“他”。最后，我们终于看到了一位男孩，长得和女孩描述的一样。他独自坐在大厅的一隅，一副很深沉的样子，像在思考着什么。不错，是他，在今晚左右了一个女孩的视线，使她在一瞬间迸发出自己那一分珍藏已久的情感。这位女孩的大胆表白，我想也许并不仅仅因为性格的直爽，而是她确实觉得他属于那种寻觅已久而又可遇不可求的男孩，以致禁不住放下少女的矜持去袒露由衷的心声。

在这样一个时代，越来越多的人相信爱情是一见钟情的事，时间一久爱就变成一种责任，剩下的只是“过日子”。南方人把谈恋爱叫作“拍拖”，这是很浪漫的一个词。试想，一对青年男女走到一起，男孩拍拍女孩的肩膀，款款说道“跟我走吧”，于是，两个人就手拖着手往前跑，留下一路鸟语花香。至于最终能不能踏入婚姻的大殿堂，踩上幸福的红地毯，则看彼此的造化。不过，越来越多的男女似乎不太看重这个结局。就在过去的这么一个世纪里，爱情发生了天大的变化，从“父母做主，媒妁之言”到“恋爱自由，婚姻自主”，再到“不在乎天长日久，只在乎曾经拥有”，进而至于所谓的“流行爱情快餐”和“网络虚拟爱情”。站在世纪之末，望一望爱情走过的路，不由得使人想起了《诗三百》中的《关雎》，想起了那曲如泣如诉的《梁祝》，想起了《泰坦尼克号》，想起了刚播完的电视剧《来来往往》……也许爱情真的是人类一个永恒的主题，饮食男女不变的追求。

“假如你生活中没有爱情，那么上网吧。”网络公司的广告词诱惑力十足。“你是谁？”“我是你的克隆男友。”“噢，好玩，我也是克隆的。”这是最近科幻小说中的一段恋人对白。我不知道，随着时空的跨越、科技的飞跃，那曾经至神至圣的爱情是会变得坚强还是脆弱。在新的千年里，还有那么多的诗人写出那么多的诗歌来颂扬爱情吗？也许只剩下小说，可怜的小说可能会成为下个世纪和下个千年爱情惟一的文字载体。漫思至此，我突然为自己的多虑好笑，没有一双慧眼，你去猜测什么呢？凭什么？我只看见，台上的女孩还在朗诵那首前人留下的诗，如痴如醉，而那位男孩在旁人的热闹声中依旧饮着他的啤酒。